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1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胡凱評同學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王長偉同學、黃玉妮同學、郭佩純同學、李佩勳同學、  
蔡宛君同學、劉曉蓉助教

時 間：104 年 9 月 10 日(星期四)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01 會議室

記 錄：劉曉蓉

一、報告事項

1. 聘任美國杜蘭大學陳紫郎名譽教授為本所客座教授。

二、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討論聘任合聘教師及兼任教師名單。**

說 明：

1. 擬聘任合聘教師名單如下：

教師	服務單位及職稱	專長
江東亮	臺大健管所教授	衛生政策、社會與健康、健康保險
鄭雅文	臺大健管所教授	職業健康政策、社會流行病學、健康與社會不平等
黃國晉	臺大醫學院家庭醫學科教授兼科主任	家庭醫學、社區醫學、肥胖醫學、預防醫學、營養醫學、旅遊醫學
程劭儀	臺大醫學院家庭醫學科臨床助理教授	家庭醫學、婦女醫學、乳癌篩檢、安寧緩和醫療、旅遊醫學
何明蓉	臺大醫學教育暨生醫倫理學科暨研究所教授	醫學教育、醫學專業素養、醫療人類學、醫學人文、社會人類學
吳嘉苓	臺大社會系教授	性別研究、醫療社會學、科技與社會研究
邱玉蟬	臺大生物產業傳播暨發展學系副教授	健康傳播、風險傳播、媒體再現
鄭麗珍	臺大社會工作系教授	貧窮研究、家庭社會工作、單親家庭研究、兒童福利、社會學

2. 擬聘任兼任教師名單如下：

教師	服務單位及職稱	專長
張耀懋	臺北醫學大學醫務管理學系暨研究所副教授	衛生政策與法律、健康傳播實務

決議：

1. 同意所列合聘教師名單，再加入臺大流預所陳秀熙教授。
2. 同意所列兼任教師名單，再加入陽明大學科技與社會研究所林宜平副教授。
3. 會後徵詢上述教師意見。

附帶決議：研究生欲請合聘教師擔任指導教授時，須和本所專任教師以共同指導方式為之。

**提案二：請討論研究生獎勵金發放方式。**

說明：

1. 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將學生兼任助理分為研發處兼任研究助理、教務處教學助理以及學務處研究生獎勵金三類，其中「研究生獎勵金」發放類別劃分為「獎助學金」及「勞僱型兼任助理」兩類：
  - (1)「獎助學金」：獎勵優秀、經濟弱勢清寒或個人論文相關研究等。【此部分不得有勞務提供之情形，並且不附負擔】。
  - (2)「勞僱型兼任助理」：各系所規劃兼任助理員額，聘用教學助理、行政助理或兼聘之，參與教學及行政事務。
2. 同學同一期間擔任「勞僱型」以 1 個為限，亦即領取研究生獎勵金「勞僱型兼任助理」者，不得同時領取教務處「教學助理」或研發處「勞僱型研究助理」，但可以同時領取單純獎助金及研發處「學習型兼任助理」。
3. 行社所 104-1 無勞僱型研究助理，研究生獎勵金全以獎助學金方式發放，限全職學生(Full-time student)申請。
4. 公衛學院支援公衛系與 MPH 之課程助教獎勵金試算說明如附件一(p.3)。

決議：

1.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先以獎助學金方式發放，取消限制全職學生申請條件，改採徵詢是否自願放棄領取方式辦理。
2.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起，辦理方式如下：
  - (1) 配合公衛學院支援公衛系與 MPH 之課程助教獎勵金方式，聘勞僱型兼任助理協助課程助教及所辦事務。
  - (2) 必修課程、演講課程、兼任教師與合聘教師專為本所開課之課程設置課程助教，由授課教師設定課程比重(可設定比重值為 1 或 0.5 或 0)，每 0.5 比重每月發給新臺幣 3,200 元整。
  - (3) 每學期開學前向同學調查領取及協助意願，欲擔任課程助教者每學期須負責 1-1.5 比重之課程，並須搭配協助所辦事務。
  - (4) 分配至本所的研究生獎勵金扣除勞僱型兼任助理費用後，剩餘額度

以獎助學金方式平均分給申請領取同學。  
(5) 獎助學金每年 6 月及 12 月發放。

**提案三：請討論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

說明：論文指導教授同意書如附件二(p.4)。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四：請討論所辦補助必修課程演講費事宜。**

說明：教師教授必修課程，如邀請校外專家學者授課，由所辦補助課程演講費之次數。

決議：每學期每堂必修課程補助 2 次課程演講費，每次新臺幣 2,000 元整。

**提案五：請討論非學位國際交換生修課或研究之管理費事宜。**

說明：由國際處撥款本學院之「非學位國際交換生修課或研究之管理費」，經公衛學院 266 次主管會報決議，由學院保留五分之一，其餘由系所與教師協調運用金額。

決議：管理費所辦保留三分之一，餘三分之二為協助指導教師之教學訓輔費。

附帶決議：接待國際學人之管理費比照上述比例分配。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4:00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1 次臨時所務會議記錄(以通訊方式召開)**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黃玉妮同學(博)、胡凱評同學(碩)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劉曉蓉助教

時 間：105 年 3 月 23 日(星期三)

記 錄：劉曉蓉

一、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推薦本所 104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

說 明：

1. 依據本校「教學優良教師遴選及獎勵辦法」相關規定，本所應參考學生問卷調查及教學意見調查之統計數據，斟酌其歷年教學成果與其他相關資料推薦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數名至學院複選。
2. 教學優良教師問卷調查結果如下：

教師代碼	第1票數 (x10=A1)	第2票數 (x8=A2)	第3票數 (x6=A3)	名次總分 (A=A1+A2+A3)	樣本基數 (B1)	勾選總數 (B2)	教師得分 (A/max(B1,B2))	無法列為 候選人原因
B	4	2	0	56	10	6	5.6	
A	2	2	0	36	10	4	3.6	
E	0	1	1	14	10	2	1.4	
C	0	0	0	0	10	0	0	年資不足2年
D	0	0	0	0	10	0	0	年資不足2年

B1\*公衛學院依各所學生人數之多寡訂定的基數。

3. 是否同意推薦教師代碼 B 教師為本所 104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人選。

決 議：經 6 位委員回覆投票，4 票同意推薦，1 票不同意推薦，1 票棄權。同意推薦代碼 B (黃俊豪老師)為本所 104 學年度教學優良教師候選人。

**提案二：請推薦本所104學年度優良導師候選人。**

說 明：

1. 依據本校「優良導師評選執行計畫」辦理，優良導師評選過程分初選、決選 2 階段進行，初選由各系所就擔任導師工作 4 年以上之專任教師，推選 1 人為候選人。
2. 本所自 3 月 11 日起至 3 月 18 日止進行學生問卷調查，本次共計有 11 位同學回覆，問卷調查結果如下：

教師代碼	第一名	第二名	依比例計算得分
B	9	2	171.82
A	2	2	10.36

(計算方式：優良導師評選量表各項目勾選非常滿意給予5分，依序遞減，非常不滿意得1分，加總總分後，乘以該位老師所得第一名票數佔全部票數的比例。)

3. 是否同意推薦教師代碼 B 教師為本所 104 學年度優良導師候選人。

決議：經 6 位委員回覆投票，4 票同意推薦，1 票不同意推薦，1 票棄權。同意推薦代碼 B (黃俊豪老師) 為本所 104 學年度優良導師候選人。

二、臨時動議：無。

三、散會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黃玉妮同學、劉曉蓉助教、黃奕嘉幹事

請假人員：張心潔老師、胡凱評同學

時 間：104 年 10 月 1 日(星期四)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45 會議室

記 錄：劉曉蓉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二、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討論行社所學生事務委員會組織辦法。**

說 明：本辦法經 103 學年度第 3 次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籌備處會議通過，送本校學生事務委員會核備時，校方建議本所再討論委員組成方式，行社所學生事務委員會組織辦法見附件一(p.5)。

決 議：修正通過。

**提案二：請討論本所支援專案助理教授經費事宜。**

說 明：

1. 請討論本所支援專案助理教授之教學訓輔費額度。
2. 其他所支援方式：
  - (1) 健管所：過去曾聘任之專案助理教授由邁頂計畫聘僱，相關經費由邁頂計畫支應，因邁頂計畫無法核銷電話費，故由健管所支援電話費。
  - (2) 流預所：每年支援專案助理教授之教學訓輔費與專任教師分配額度相同，103 會計年度每位教師分配新臺幣 10,000 元。
  - (3) 環、職衛所：專案助理教授由邁頂計畫或廠商捐款聘僱，相關經費由邁頂計畫或廠商捐款支應。
  - (4) 公衛碩士學位學程：支援學程聘任專案助理教授所有經費，未明訂經費上限。

決 議：本所支援專案助理教授之教學訓輔費與專任教師分配額度相同。

**提案三：請討論本所及 MPH 丙組招生宣傳策略。**

決 議：

1. 短期目標：開設臺大行社所臉書帳號及設立粉絲專頁，於健康、公衛相

關學生社團、醫療相關專業社團張貼本所網址及招生海報，擴大宣傳招生訊息；並於張貼訊息後檢視本所網路流量增加情形。

2. 中長期目標：製作招生宣傳影片，請所辦蒐集國內外相關系所之招生影片，於每次所務會議中撥放討論取材。
3. 俟拍攝計畫完備再申請專款補助製作影片經費。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3:20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3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李佩勳同學(代)

列席人員：劉曉蓉助教、黃奕嘉幹事

請假人員：林宜靜老師、黃玉妮同學

時 間：104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二)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10 會議室

記 錄：劉曉蓉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p.3-4)。

二、報告事項

1. 本所正進行徵聘新教師作業，請各位師長對相關訊息如應徵人數、各階段入選者等資料應予保密，勿對外說明作業細節。

三、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討論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及評審作業要點修正案。**

說 明：依據本校 104 年 10 月 26 日校人字第 1040082471A 號函辦理，本次修正重點如下：

1. 依專科以上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辦理教師資格審查注意事項第三點規定，修正第二點第二項規定，明訂教評會低職級委員不得審查新聘、升等及改聘高職級教師案。
2. 依本校組織章程第四十七條第五項規定，增列第二點第四項規定，明訂本校暫聘教師不得擔任教評會委員職務。
3. 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及評審作業要點草案如附件一(p.5-7)。

決 議：修正通過。

**提案二：請討論研究生獎勵金分配原則。**

說 明：

1. 兩所研究生獎勵金原分配數及合併計算後如下表：  
104 年 8-12 月(註：新生僅可領 9-12 月共 4 個月)

	原分配數	合併計算
健管所	1,125,958	1,106,919
行社所	34,961	54,000

105 年 1 月

	原分配數	合併計算
健管所	225,192	218,684
行社所	6,992	13,500

2. 本年度學院給健管所及行社所的預算仍為兩所共用，故本學期研究生獎勵金合併計算，扣除勞務型研究助理支出後，餘平均分給申請同學(限全職學生)，碩班同學每月約可領 2,700 元。
3. 研究生獎勵金依學生學籍分配，行社所成立初期學生人數較少，且行社組舊生學籍仍歸健管所，請討論是否 104-106 學年度兩所研究生獎勵金均共用，並同意比照健管所規定限全職學生申請。

決 議：同意 104-106 學年度健管所及行社所兩所研究生獎勵金共用，並依健管所規定限全職學生申請。

**提案三：請討論行社所、健管所博士班行社組、公衛學程丙組及公衛系必修課程輪流授課原則。**

說 明：本所教師必修課輪流授課表及授課時數如附件二(p.8-9)。

決 議：本所教師必修課輪流授課表如下。

	學分	104-1	104-2	105-1	105-2	106-1	106-2	107-1	107-2
<b>博士班</b>									
社會及行為科學特論	2	陳端容主授及全所老師	-	陳端容主授及全所老師	-	陳端容主授及全所老師	-		-
健康政策與管理專題討論一	1	-	陳端容	-	陳端容	-	黃俊豪	-	黃俊豪
健康政策與管理專題討論二	1	陳端容	-	陳端容	-	陳端容	-		-
<b>碩士班</b>									
社會與行為科學研究法	3	陳端容、黃俊豪、張書森、張心潔	-	陳端容、張書森	-	陳端容、張書森	-	黃俊豪、張心潔	-
健康行為原理	2	-	黃俊豪	-	黃俊豪	-	黃俊豪	-	
健康社會科學	2	-	陳端容	-	陳端容	-	陳端容	-	
社區健康營造	2	-	張心潔	-	張心潔	-	張心潔	-	
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專題討論一	1	-	黃俊豪、張心潔	-	黃俊豪、張心潔	-	陳端容、張書森	-	陳端容、張書森

	學分	104-1	104-2	105-1	105-2	106-1	106-2	107-1	107-2
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專題討論二	1	黃俊豪、張書森、張心潔(健管所專題討論二)	-	黃俊豪、張心潔	-	黃俊豪、張心潔	-	陳端容、張書森	-
公衛系									
公共衛生導論	2	陳端容	-	張心潔	-	張書森	-	黃俊豪	-
公共衛生概論	2	陳端容	-	張心潔	-	張書森	-	黃俊豪	-
健康促進與衛生教育	2	-	黃俊豪	-	黃俊豪	-	黃俊豪	-	
健康行為科學導論	2	-	林宜靜	-	新進老師	-		-	
社會安全與衛生福利	2	-	陳端容	-	陳端容	-	陳端容	-	
公共衛生實務	2	-	張書森	-	新進老師	-		-	
MPH									
公共衛生：觀點與展望	1	張書森、林宜靜	黃俊豪、張心潔	陳端容、新進老師 1	張書森、新進老師 2	陳端容、張書森	黃俊豪、張心潔	陳端容、新進老師 1	張書森、新進老師 2

**提案四：請討論本所及 MPH 丙組招生宣傳策略。**

說明：本所臉書粉絲團社群網頁成立及 105 學年度甄試招生成效見附件三 (p.10)。

決議：

1. 持續寄 105 學年度招生考試海報電子檔至相關系所公務信箱。
2. 在臉書社群網頁上轉貼 105 學年度招生考試海報至相關系所/單位/組織粉絲團及社團。
3. 購買本所臉書粉絲團社群網頁廣告行銷 7 日。
4. 請行社領域的博、碩士班學生協助利用個人臉書社群網頁張貼本所 105 學年度招生考試訊息。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3:40。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4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胡凱評同學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林怡君助教、黃奕嘉幹事

請假人員：黃玉妮同學

時 間：105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二)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45 會議室

記 錄：林怡君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二、報告事項

1. 臺大學術庫(NTU Academic Hub)說明。

三、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推薦本所教師服務優良獎候選人。**

說 明：本校教師服務優良獎設置辦法請見附件一(p.5-6)。請推薦「社會服務獎」及「校內服務獎」各 1 名候選人。

決 議：本學年度不予推薦。

**提案二：請討論行社所實習課程安排。**

說 明：「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實務實習」課程大綱及實習手冊初稿如附件二(p.7-17)。

決 議：修正後通過，課程大綱提所課程委員會討論。

**提案三：請討論招生結果及未來因應。**

說 明：105 學年度一般入學考試行社所報考人數 30 人、MPH 丙組 6 人。

決 議：維持 105 學年度招生策略。

**提案四：請討論行社所 Facebook 粉絲專頁「每月一星」事宜。**

說 明：行社所粉絲專頁會邀請每位老師擔任主編，請每位老師至少每月提供一則動態(得獎訊息、參加會議、通過科技部計劃等，再由所辦同步於行社所網頁上，增加每位老師曝光度。

決 議：粉絲專頁邀請每位老師擔任編輯，老師可隨時張貼動態。每月安排一位老師主筆「每月一星」文章。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下午 1:20。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5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黃玉妮同學、劉曉蓉助教  
請假人員：胡凱評同學  
時 間：105 年 3 月 8 日(星期二)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45 會議室  
記 錄：劉曉蓉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二、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討論 105 會計年度教學訓輔費分配數。**

決 議：105 會計年度每位老師先分配新臺幣 2 萬元教學訓輔費，俟 9、10 月確定本所經費總額且經計算仍有餘額後再分配新臺幣 1 萬元教學訓輔費。

**提案二：請討論本所優良導師推選事宜。**

說 明：

1. 依據國立臺灣大學優良導師評選及獎勵辦法(附件一，p.4)第三條：「本辦法之評選對象為擔任導師工作四年以上之專任教師。各系、所導師工作委員會得就評選對象推薦一人為候選人…」
2. 國立臺灣大學優良導師候選人學生意見調查表請見附件二(p.5)，請討論優良導師推選方式。

決 議：參考健管所優良導師候選人學生意見調查表修正本所調查表，修正後通過。

**提案三：請討論教師指導碩士班及 MPH 丙組學生人數分配。**

說 明：

1. 本所學生應於第一學年第二學期 5 月底前選定論文指導教授，由本所專任助理教授以上之教師指導。教師指導研究生人數以該學年度入學學生數平均分配為原則。
2. 104 學年度本所碩士班學生 5 名，MPH 丙組學生 8 名，請討論每位教師(含專案助理教授)分配指導學生數。

決 議：本所教師指導研究生人數以該學年度入學學生數平均分配為原則，碩士班及 MPH 丙組學生名額合併計算且可互相流用，104 學年度每位教師分配 3 名指導學生數。

附帶決議 1：若本學年度有教師指導學生數超過配額，則於下一學年度扣減指導學生名額。

附帶決議 2：專案助理教授每學年限指導 1 名學生。

**提案四：請討論 MPH 丙組領域必修課程。**

說明：

1. CEPH 評鑑委員意見：The depth of some MPH concentrations appear thin. For example, only two courses (four credits total) are required for the MPH in health behaviors and community sciences.
2. MPH 學程會議決議：為回應審查意見，請行社所教師考慮增加一至二門課為丙組領域必修課程。
3. MPH 104 學年度課程地圖請參考附件三(p.6)。

決議：增加一門健康心理學課程(2 學分)，並請 MPH 辦公室提供適合開課的時間建議。

**提案五：請討論本所生涯規劃演講事宜。**

決議：自 105 學年度起每學期辦理 1 次校友返校職涯座談。請所辦整理校友名單(含現職、電話、e-mail)於下次會議中討論邀請人選。

**提案六：請討論本學期是否與健管所合辦聯合導生會。**

決議：

1. 請健管所舉辦聯合導生會時邀請行社所的合聘教師參加。
2. 行社所各導師自行辦理導生會。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下午 1:20。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6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劉曉蓉助教  
請假人員：黃玉妮同學(博)、胡凱評同學(碩)  
時 間：105 年 4 月 12 日(星期二)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45 會議室  
記 錄：劉曉蓉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二、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討論本所教師評審委員會及評審作業要點修正。**

說 明：

1. 依據本校 105 年 1 月 20 日校人字第 1050005333A 號函，統一修正。
2. 本次修正重點為增列對升等未獲通過之申請人，其相關救濟教示規定，修正對照表請參考附件一(p.7-10)。

決 議：通過。

**提案二：請確認本所研究生獎勵金施行細則。**

說 明：本所研究生獎勵金施行細則草案請見附件二(p.11)。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三：請討論核心能力考核表評估方式。**

說 明：依據 105.03.04 主管會報決議，自今年起學生於申請學位考試時，應同時繳交核心能力考核表(附件三，p.12)，請討論評估方式。

決 議：

1. 核心能力考核表以中英文對照版本呈現，修正後通過。
2. 核心能力考核表評估方式請論文口試委員會進行評量共同決定。

**提案四：請討論本所生涯規劃演講事宜。**

說 明：

1. 依據 104 學年度第 5 次所務會議決議：「自 105 學年度起每學期辦理 1 次校友

返校職涯座談…」，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訂於 105 年 5 月 26 日(四)中午 12:20-13:20 邀請臺大醫院北護分院黃國晉院長至本所進行職涯座談。

2. 校友名單請見 p.13-22，請討論邀請人選。

決 議：請每位老師選 10 位校友，由所辦彙整。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3:10。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7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黃玉妮同學(博)、胡凱評同學(碩)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劉曉蓉助教

時 間：105 年 5 月 10 日(星期二)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45 會議室

記 錄：劉曉蓉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二、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討論 106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人數。**

說 明：本所歷年招生情形如下，請討論 106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人數。

碩班甄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報考 人數	招生 名額	錄取 人數	錄取率	報考 人數	招生 名額	錄取 人數	錄取率
行社所	18	5	5	27.78%	25	5	5	20.00%
MPH 丙組	11	3	3	27.27%	8	3	3	37.50%

碩班入學考試

	104 學年度				105 學年度			
	報考 人數	招生 名額	錄取 人數	錄取率	報考 人數	招生 名額	錄取 人數	錄取率
行社所	7	5	5	71.43%	30	5	5	16.67%
MPH 丙組	6	2	3	50.00%	6	2	2	33.33%

決 議：10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名額 5 名，碩士班入學考試招生名額 5 名。

**提案二：請討論 105-1 課程安排。**

說 明：

1. 105-1 課表草案如附件一(p.5)，請參考。
2. 暫定各課程開放 1 位臺灣大學聯盟校際選課，若各教師想調整人數或不開放校際選課，請各老師通知怡君助教。

決 議：修正後通過。

**提案三：請討論 105 學年度碩士班必修課程異動。**

說明：

1. 原必修課「健康社區營造」由 2 學分改為 3 學分。
2. 原「應用生物統計學」因修課學生背景差異過大，流預所自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起改為「應用生物統計學(甲)」及「應用生物統計學(乙)」。「應用生物統計學(甲)」M 字頭 3 學分，僅限公衛學院碩、博班研究所、統計碩士學位學程學生選修；「應用生物統計學(乙)」U 字頭 3 學分，公衛學院學生或其他系所學生選修。課程大綱如附件二(p.6-18)，請討論 105 學年度碩士班統計學必修課。

決議：

1. 通過 105 學年度碩士班必修課「健康社區營造」課程由 2 學分改為 3 學分。
2. 105 學年度碩士班統計學必修課程調整為「應用生物統計學(甲)」或「應用生物統計學(乙)」二選一。

**提案四：請討論本所是否補助田野調查課程相關費用。**

決議：

1. 必修課程有田野調查者補助 4,000 元。
2. 選修課程有田野調查者以 1 學分 18 小時 4,000 元為基準，依比例補助。
3. 張書森老師於今(105)年暑假開設之偏遠社區健康促進課程，因配合學院開課，專案補助 8,000 元。

三、臨時動議：無。

四、散會：13:10。

**國立臺灣大學公共衛生學院健康行為與社區科學研究所**  
**104 學年度第 8 次所務會議紀錄**

主 席：陳端容老師

出席人員：黃俊豪老師、張書森老師、張心潔老師、黃玉妮同學(博)、胡凱評同學(碩)

列席人員：林宜靜老師、劉曉蓉助教

時 間：105 年 6 月 14 日(星期二)中午 12：20

地 點：公衛大樓 645 會議室

記 錄：劉曉蓉

一、確認上次會議紀錄：確認通過。

二、報告事項

1. 104 學年度碩班學生選定論文指導教授情形

教師	碩班指導學生	教師	碩班指導學生
陳端容	許學旻	張書森	
黃俊豪	黃詩茹、李旻融、黃品慈	張心潔	賴益楚

三、討論事項

**提案一：請討論 105 學年度碩士班必修課程異動。**

說 明：MPH 自 105 學年度起將「公共衛生：觀點與展望」從 1 學分改為 2 學分，該課程為本所必修課程，同步修改必修規定。

決 議：「公共衛生：觀點與展望」課程(2 學分)改為本所必修課程「公共衛生倫理」課程(1 學分)的替代課程。

**提案二：請討論本所學生修業規定。**

說 明：配合本所必修課程異動，修正學生修業規定如附件一(p.5-6)。

決 議：修正通過。

**提案三：請確認行社所「論文初稿審查說明」。**

說 明：行社所論文初稿審查說明如附件二(p.7)。

決 議：通過。

**提案四：請討論 105 學年度新生座談會時間及辦理方式。**

說 明：

1. 本所 104 學年度新生座談會與健管所合辦，健管所 105 學年度新生座談會訂 105 年 6 月 24 日(五)下午 3 點-5 點舉行，請討論本所 105 學年度是否與健管

所合辦。

2. 若不與健管所合辦，請討論本所 105 學年度辦理日期。

決 議：105 學年度新生座談會訂於 105 年 9 月 5 日(一)上午舉行。

**提案五：請討論本所是否要必修暑期社區實習。**

說 明：行社所實習手冊如附件三(p.8-17)。

決 議：再議。

**提案六：請討論 105 學年度邀請職涯座談講者。**

說 明：104 學年度第 6 次所務會議教師推薦前 5 位：滕西華、蘇怡妃、王長偉、陳如毓、林莉茹。

決 議：邀請衛福部國健署王英偉署長、臺大醫院北護分院黃國晉院長擔任講者。

四、臨時動議：無。

五、散會：13:30。